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中材锂膜增资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中材锂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锂膜”）拟以定向及公开挂牌方式增资扩股。公司拟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不参与中材锂膜本次增资扩股计划。

- 本次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科技”）就本次增资扩股事项于2022年8月26日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本事项需要提交中材科技股东大会审议。中材锂膜本次增资扩股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交易，交易结果以最终公开挂牌交易的结果为准，尚存在不确定的风险。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中材锂膜增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中材锂膜是中材科技控股的一家锂离子电池隔膜的研究、制造与销售企业，公司通过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长园一期”）及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长园二期”）合计持有中材锂膜26.03%的股权，其中长园二期拟出售中材锂膜10.32%股权，出售交易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中材锂膜股权比例下降至15.71%，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长园二期转让部分中材锂膜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7)。

中材锂膜参考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拟以定向和公开挂牌相结合的方式增资扩股。

(1) 以资产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增资扩股引入不超过 5 名投资人，释放不超过 35.20% 股权比例，挂牌增资价格不低于上述评估报告的评估值对应价格，即最低增资价格以评估值 770,404.66 万元为基准，即 3.4013 元/股。

(2) 中材科技拟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出资不少于 15 亿元参与本次增资，增资价格与公开挂牌征集到的合格投资人保持一致。预计增资扩股完成之后，中材科技仍为中材锂膜控股股东。

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公司目前资金状况，公司计划不参与中材锂膜本次增资扩股，放弃中材锂膜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预计中材锂膜本次增资扩股实施完成（按照公开挂牌方式最大释放比例进行估算）后，公司合计持有中材锂膜股权比例可能下降至 8.52%。具体如下：

项目	增资扩股前（长园二期转让部分中材锂膜股权后）	增资扩股后（按照公开挂牌方式最大释放比例进行估算）
长园一期持股比例	8.06%	4.37%
长园二期持股比例	7.65%	4.15%
合计持股比例	15.71%	8.52%

二、标的情况介绍

- 1、公司名称：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81MA3C79LE4U
- 3、成立日期：2016-03-10
- 4、注册资本：226,503.10 万人民币
-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6、法定代表人：白耀宗
- 7、注册地址：山东省枣庄市滕州经济开发区顺河西路 368 号
- 8、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隔膜的研究、制造与销售。

9、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1	中材科技	134,608.02	59.43%
2	长园二期	41,630.65	18.38%
3	长园一期	17,320.24	7.64%
4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	4.41%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8,697.66	3.84%
6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7,060.65	3.12%
7	滕州盈科合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	1.77%
8	泰州道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0.88	1.31%
9	珠海紫杏共盈三号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15.00	0.09%
合计		226,503.10	100.00%

注：长园二期向中材科技转让部分中材锂膜股权交易完成后，长园二期持股比例变更为8.06%，中材科技持有中材锂膜股权比例变更为69.75%。

10、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2022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总资产	617,998.31	663,465.08
负债	344,292.77	376,198.64
净资产	273,705.54	287,266.44
营业收入	116,701.02	73,095.14
净利润	8,789.78	13,544.89

11、经查询，中材锂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评估及定价依据

（一）中材锂膜评估情况

天健兴业对中材锂膜于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2）第1374”号《评估报告》。

1、评估对象：中材锂膜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

2、评估范围：中材锂膜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包括全部资产及负债。

3、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4、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

5、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6、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评估对象分别进行了评估，经分析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收益法评估，中材锂膜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为770,404.66万元，较账面净资产252,221.17万元增值518,183.49万元，增值率205.45%。

（二）增资扩股计划定价情况

中材锂膜拟以定向及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增资扩股，参考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22）第1374”号《评估报告》，以资产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增资扩股引入不超过5名投资人，释放不超过35.20%股权比例，挂牌增资价格不低于上述评估报告的评估值对应价格，最低增资价格以评估值770,404.66万元为基准，即3.4013元/股；中材科技拟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出资不少于15亿元参与本次增资，增资价格与公开挂牌征集到的合格投资人保持一致。

四、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出于自身业务发展规划及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考虑放弃本次中材锂膜增资优先认购权，本次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预计中材锂膜本次增资扩股计划成功实施后，长园一期及长园二期合计持有中材锂膜股权比例将下降至8.52%，公司对中材锂膜的股权投资将从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作为金融资产进行确认和计量，预计影响公司损益约3.87亿元，该损益影响金额为以长园二期出售中材锂膜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及中材锂膜增资扩股事项按计划实施为前提所作出的初步测算，最终损益金额受前述事项实施结果的影响，且最终结果以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中材锂膜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以及本次增资扩股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交易，交易结果以最终公开挂牌交易的结果为准，尚存在不确定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